

惠来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惠来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

惠消安委办〔2021〕26 号

关于深刻吸取亡人火灾事故教训 开展清剿“三合一”火患行动（代号“扫雷行动”）的 通知

各镇（场）人民政府，县安委会、县消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为认真汲取揭阳市近期以及我县今年来亡人火灾事故教训，深入推进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决定从即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6 日，在全县范围内开展为期 30 天的清剿“三合一”火患行动（代号“扫雷行动”），现就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全面排查整治“三合一”场所^{备注}。一是各地要发动本级、各村居基层网格力量，按照《惠来县消防安全“扫雷行动”人员布置表》（附件 2），由镇政府人员（含全部乡镇专职消防员，镇干部和镇应急办不少于 3 人）1 名任组长，由村（社区）干部不少于 2 名任组员，成立若干排查组，按照“应列尽列”原则，

备注：“三合一”场所是指住宿与生产、仓储、经营等使用功能混合设置在同一空间内的场所。

将“三合一”场所^{备注}逐个登记。排查行动以村（社区）为单位同时进行，由镇政府人员现场填写《消防安全“扫雷行动”整治排查表》（附件 3），由村干部现场录入揭阳市“反三合一中心”小程序（附件 4）“网格排查登记”应用模块，镇（场）、村（社区）干部扫码按照区域进行注册，实现全覆盖，不漏一家，实施列表造册摸清底数现状；二是采取边排边整的措施，各地要推动“三合一”场所逐家落实“破网、砌墙、物联网感烟报警、防毒面罩、宣传培训”的“四加一”措施，每个村（社区）排查完毕后，由镇（场）、村（社区）立即组织跟踪整改，对设置休息室、阁楼的无法整改的要坚决搬离，对家庭式的“三合一”场所要坚决落实“四加一”措施，确保排查整改 30 天内完成；三是落实“四色”预警机制，将“三合一”场所火灾风险划分为高危、危险等两类，分别以“红、黄”两色实施预警，在每家“三合一”场所门前悬挂预警牌（附件 6），由属地镇街、村居网格员共同实施双人监管，解决长效管理问题。

二、充分认识行动的重要性和紧迫性。血淋淋的教训已历历在目，各地要将这项工作当作改善社会消防安全、维护社会稳定的一件大事来抓，把“雷”扫出来，把“雷”排干净。主要领导亲自负责，分管人员专抓专管，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努力做到领导到位、人员到位、措施到位、经费到位、工作落实到位。

县政府成立由消防、应急、公安组成的督导组不定时（每周不少于一次）开展督查指导和培训，核对排查数据的真实性，排查数据是否存在漏报、瞒报、不报，整改措施是否落实，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排查整改完毕的情况进行全面督查，对组织不力、存在问题严重的镇（场）采取通报、约谈，提请县政府严肃问责。

三、营造全民“反三合一”整治宣传氛围。各地要集中开展一次镇级、村级网格员的消防安全培训，提升网格员对场所的消防安全检查和宣传教育能力。要结合近期典型火灾案例开展警示教育，广泛发放消防安全宣传单，并做好宣讲工作，使业主入心入脑。要通过多种形式加大针对性消防安全宣传工作力度，广泛运用宣传栏、宣传单张、标语横幅、广播等载体，在辖区内主要路段、主要场所大力宣传消防安全知识，提高群众对此次行动的知晓率和认知度。要强化整治工作手段，综合运用**行政拘留、查封、停水、停电、媒体曝光**等强制措施，在社会面形成严厉的震慑效应。对违规住人场所要立即督促整改，逾期不整改或拒不整改的，要依法责令停产停业，

各地要建立工作情况每周报送机制，**每日晚 8 点前**，村（居）向乡镇报送《消防安全“扫雷行动”整治台账表》（附件 5），乡镇汇总数据由镇主要领导复核后向县消安委办公室报送。

- 附件：1.降低火灾风险“四加一”措施工作标准
2.惠来县消防安全“扫雷行动”人员布署表
3.惠来县消防安全“扫雷行动”整治排查表
4、“反三合一”小程序注册码
5.惠来县消防安全“扫雷行动”整治台账表
6.“四色”预警公示牌式样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惠来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惠来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12月7日印发

承办单位：县消防救援大队

经办人：庄群

电话：13822982119

附件 1

降低火灾风险“四加一”措施工作标准

1. 落实防盗网开设逃生口。居住区域防盗网应开设逃生口，且逃生口应不小于 1 米×0.8 米且向外开启，三层以下的宜配置逃生软梯。

2. 落实防火分隔。住宿场所应与其他功能场所应实施防火分隔，防火分隔应通过砌实体砖墙、安装防火门等措施落实，且应设置独立疏散楼梯和安全出口，电动车停放和充电区域应独立设置。安装防火门的应安装闭门器确保常闭。

3. 推广安装物联网系统。推广安装物联网独立式感烟报警器和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及简易消防灭火设施，鼓励居民住宅安装物联网独立式感烟报警器。

4. 配齐消防防毒面罩。“三小”场所、出租屋及其他居住类场所应根据场所常住人口按照 1:1 比例配备消防防毒面罩（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

5. 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各地应针对开设逃生口、落实防火物理分隔、推广安装消防物联网报警器和电气火灾监控系统、配备消防防毒面罩等四项措施开展消防宣传教育，重点宣传其降低亡人火灾风险的必要性和相关安装使用方法。

附件 2

惠来县消防安全“扫雷行动”人员布置表

片区	督导组	乡镇	排查组		
			组数	组长	组员
惠城片区	组长：应急局领导 组员：消防大队、公安局各 1 名同志	惠城镇	8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消防专职人员 5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神泉镇	6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消防专职人员 3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华湖镇	3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青坑林场	2 组	镇干部不少于 2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隆江片区	组长：消防大队领导 组员：应急局、公安局各 1 名同志	隆江镇	13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消防专职人员 10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东陇镇	3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溪西镇	3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岐石镇	3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东埔农场	2 组	镇干部不少于 2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葵潭片区	组长：消防大队领导 组员：应急局、公安局各 1 名同志	葵潭镇	9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消防专职人员 6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鳌江镇	3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东港镇	3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侨园镇	3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葵潭农场	2 组	镇干部不少于 2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周田片区	组长：消防大队领导 组员：应急局、公安局各 1 名同志	周田镇	11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消防专职人员 8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靖海镇	3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仙庵镇	10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消防专职人员 7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前詹镇	3 组	镇干部不少于 3 名	村干部不少于 2 名

附件 3

惠来县消防安全“扫雷行动”整治排查表

场所名称		场所地址			
户主姓名		户主电话			
排查情况					
违规住人检查	☐ 设住家	() 人	☐ 设休息室	() 人	
“四加一”措施检查 (有则打√, 无则打×)	开设逃生口	落实防火分隔	安装独立烟感	配备防毒面罩	
电器线路套管 铺设检查					
使用闸刀 开关检查					
电动自行车 存放检查					
整改措施及整改情况					

村级网格员签名:

登记时间:

备注: 该表只登记“三合一”场所, 非“三合一”场所不纳入登记。

附件 4

反“三合一”中心

推广二维码



附件 5

惠来县消防安全“扫雷行动”整治台账表

序 号	乡 镇	村(社 区)	场所名称	地 址	联 系 人	电 话	“四加一” 措施落实情况				镇政府 人员	镇主要 领导(复核)
							开设 逃生 口	落实 防火 分隔	安装 独立 烟感	配备 防毒 面罩		
1												
2												
3												
4												
5												
6												
7												
8												
9												
10												

备注：该表只填报“三合一”场所，非“三合一”场所不纳入统计。

“四色” 预警公示牌式样

惠来县小档口消防安全“四色”预警牌

 火灾风险状况：危险



有居住



有落实“四加一”技防改造措施

网格员（镇街）：

网格员（村居）：

“四加一”措施：落实防火分隔、开设逃生口、安装联动式感烟报警器、配备防毒面罩和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

惠来县小档口消防安全“四色”预警牌

 火灾风险状况：高危



有居住



未落实“四加一”技防改造措施

网格员（镇街）：

网格员（村居）：

“四加一”措施：落实防火分隔、开设逃生口、安装联动式感烟报警器、配备防毒面罩和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

10